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

汲取奋进伟力推动水利现代化

张学锋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立足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的重大时刻和“两个一百年”历史交汇的关键节点,回望光辉历史、擘画光明未来,是一篇马克思主义纲领性文献,是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政治宣言,是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的行动指南。站在“两个大局”交织、“两个百年”交汇、“两个五年规划”交接的历史节点,全市水利人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新时代的重大政治任务,牢记初心使命,坚定理想信念,践行党的宗旨,激发奋进伟力,以赶考的清醒和坚定,答好这张“新答卷”,在重庆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下,围绕我市水利现代化规划推动水利事业改革发展,为重庆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启航新征程,注入治水兴渝新动能。

坚持服务大局,持续推动水网现代化,为重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水安全保障。水资源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控制性要素,水资源配置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不相适应的矛盾是新阶段我市发展面临的重大战略问题。深化水利改革、推动水网现代化建设既是优化水资源战略格局的关键一

招,也是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支撑。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要实施国家水网等重大工程。这将水利安全上升到国家经济安全、总体国家安全层面,把水利工作摆在了国家发展大局、安全全局的重要位置,为做好水利工作提供了科学指南,为推动水利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面对新的赶考之路,水利人将心怀“国之大者”,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十六字”治水思路为指导,遵循“确有需要、生态安全、可以持续”的基本原则,坚持“五水统筹”,持续推动重庆水网现代化。坚持把水利事业摆在发展大局、安全全局的重要位置中去思考、去谋划、去推动,编制出台重庆“十四五”水安全保障、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水安全保障等水利规划,加快实施“一核·两网·百库·千川”发展战略,提速规划建设一批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的重点骨干水源工程,加快构建现代化的重庆水网,为重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水安全保障。

坚持人民立场,持续推动农村水利现代化,为重庆创造高品质生活增添因水而生的幸福感。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打江山、守江山,守的是人民的心。经过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持续奋斗,我们实现了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在中华大地上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历史

性地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在这场伟大斗争中,作为“两不愁三保障”的重要内容,农村群众的饮水安全问题基本得到解决。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重点要解决不平衡、不充分的水安全问题,满足人民群众对农村群众对水量、水质的需求,继续为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不懈努力。面对新的赶考之路,水利人要持续推动农村水利现代化,围绕农村饮水“增水量、提水质、强保障”这个重点,巩固拓展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成果,全面实施改善农村供水设施、提升人均可供水量、提升水质达标率、提高工程运行管护水平农村饮水安全“一改三提”五年行动,推动农村群众从“有水喝”向“喝好水”转变。围绕构建“功能齐全、长效管护”的现代农村水利体系,加快实施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有序推进大中型灌区、灌排泵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立乡村振兴水利保障项目库,积极打造水美乡村,办好办好“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10个水利事项,让人民群众有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幸福安全感。

坚持生态优先,持续推动水生态治理现代化,为重庆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筑牢水生态屏障。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协同推进人民富裕、国家强盛、中国美丽。江河湖泊是生态

文明建设的重要载体,要统筹推进防洪保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面对新的赶考之路,水利人将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深化水利治理内涵,完善水利治理体系,提升水利治理能力,持续推动水生态治理现代化。坚持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统筹抓好市级总河长令落实,认真实施长江保护法,建成“智慧河长”系统,推进河长制工作走深走实。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指标体系,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大力实施节水行动,提高水资源集约利用水平。统筹推进水生态修复工程,深入推进水利科技创新,加大三峡库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消落带治理技术攻关力度,持续加强水城岸线管控。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推进防洪岸线综合治理工程,持续提升水文化现代化水平,强化水库运行管理智能化水平和病险水库整治力度,有效提高防汛救灾能力,坚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切实把“上游意识”“上游责任”贯穿水生态治理全过程各方面,加快推进水生态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重庆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筑牢水生态屏障。

(作者系市水利局党组书记、局长)

前沿视角

范卿泽 杨颖 王华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好奇心是人的天性,对科学兴趣的引导和培养要从娃娃抓起,使他们更多了解科学知识,掌握科学方法,形成一大批具备科学家潜质的青少年群体。科技创新关键在人才、根本在教育。中小学生在科技创新的后备军,也是未来发展的主力军,必须从小培养学生的创新素养,打牢创新人才的坚实基础,为建设创新型国家源源不断输送有用人才。

明晰教育培养目标。教育部颁发的《关于在部分高校开展基础学科招生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提出,服务国家战略,招收一批有志向、有兴趣、有天赋的青年学生进行专门培养,为国家重大战略领域输送后备人才。创新后备人才的教育培养总体目标可定位为:服务国家重大战略,聚焦基础学科领域,关注学生创新意识、思维和能力的锻造,培养他们在学习和研究中愿意产生、能够产生新思想、新方法和设计并物化为成果的综合素质。创新后备人才在不同发展阶段有不同特征,也承载着不同的培养任务。在小学阶段,以兴趣体验、实践操作为重点,侧重于培养学生对创新价值性、重要性的正确认识,启迪学生的创新动机、创新兴趣、创新情感和创新意志。在初中阶段,以科学探究、课题研究为重点,侧重于培养学生创新思维能力,拓展学生的发散思维、逻辑思维、形象思维,厘清联想、想象、再造想象和创造想象之间的关系,引导学生运用综合分析、抽象概括和判断推理,形成知识的结构化与图理化。在高中阶段,以项目驱动、成果呈现为重点,侧重于培养学生将创新思维的成果转化成产品的能力,通过专业指导,激发学生在基础学科领域的信息加工能力、动手操作能力、物化能力等,将创新意识和创新思维转化成现实成果。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教育资源建设需在符合人的发展规律、适应社会对人才培养需求的基础上,对教学、学习、活动提供全方位和全过程的服务,重点在区域内整体建设课程资源和教师资源,辅助以开放社会科普场馆和各类实践基地。一方面,科学构建创新课程体系,积极探索课题研究、项目设计、研究性学习等跨学科综合性教学。在有效完成国家规定课程教学任务基础上,开发建设各学段的系列创新教育通识、专业、体验类课程。通识类课程涵盖科学史、学术规范、科研方法等内容;专业类课程围绕智能科技、先进制造、高端芯片与软件等国家战略需求的重点方向;体验类课程涉及案例讨论、实际操作、社会调查等活动。鼓励各地各学校开发适合区域特点和学校特色的课程,开展互动式、启发式、探究式、体验式教学和研究型、项目化、合作式学习,推进分层分类和选课走班等教学组织模式。另一方面,坚持“教师+”理念,加强多元复合型师资建设。充分发挥高校“专业导师”的引领作用、“企业导师”的引导作用、中小学“管理导师”的指导作用、大学生或研究生“学长导师”的示范作用以及“家长导师”的协助作用。同时,强化师资培训,每年定期组织学校校长领导力、项目负责人执行力、任课教师育人能力培训,组建专业研究工作坊和教师发展工作坊,完善研究共同体建设机制;鼓励教师成为创新主体,在创新教育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并将教学成果纳入绩效考核,帮助教师提升创新能力,研究能力、课程开发能力、教学实践能力,用创新型教师培养创新型后备人才。

分段构建评价体系。良好的学术生态是创新后备人才健康成长的基石,也是他们未来进行科技创新的保障。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提出,坚持科学有效,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提高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因此,要在遵循学术规范、恪守学术道德的基础上,构建选拔性、过程性、结果性评价体系,以评价保质量、促发展,为创新后备人才成长保驾护航。首先,选拔性评价要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制定选拔的标准和程序,充分考虑学生的基础成绩、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等多种因素,采用面试和笔试相结合的方法,组织来自高校、中小学校的专家团队遴选出学有余力、学有所长的优秀考生。其次,过程性评价动态记录学生成长,采用自我参照增值评价,以学生自身作为参照,将创新意识、创新思维和创新力三个维度细化为多个指标,对学生进入前中、后多次测评,分析测评结果,比较其前后各项指标的发展变化,判断其水平的提升幅度,以动态化的质量增值记录学累变化。再次,结果性评价打通各个学段的接续培养,在学习阶段结束后,学生根据学习内容,撰写学习报告和参加结项答辩,专家团队全面考核后给出客观的综合评价。同时,鼓励优秀考生将学习或研究成果进行物化,发表论文、申请专利,并进行后续开发。

(作者单位: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整体推进创新后备人才教育培养

用伟大建党精神凝聚奋勇前行的磅礴力量

江春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指出,一百年前,中国共产党的先驱们创建了中国共产党,形成了坚持真理、坚守理想,践行初心、担当使命,不怕牺牲、英勇斗争,对党忠诚、不负人民的伟大建党精神,这是中国共产党的精神之源。伟大建党精神犹如基石,支撑着党的事业不断发展进步,为共产党人树立了精神丰碑。我们要继续弘扬光荣传统、赓续红色血脉,永远把伟大建党精神继承下去、发扬光大,凝聚起奋勇前行的磅礴力量,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强大精神动力。

坚持内化于心,在把握实质上下功夫。伟大建党精神的深刻内涵,完善和丰富了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为新时代弘扬光荣传统、赓续红色血脉提供了行动指南。我们要深入学习宣传阐释好伟大建党精神,在全党全社会激发起继往开来、不懈奋斗的精神力量。一要学深悟透。伟大建党精神是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进行一切奋斗、一切创造的精神动力,是中国共产党立党、兴党、强党的精神原点和思想基点,要全身心投入,认真学习,深入思

考,做到学有所思、学有所悟、学有所得。要认真学习领悟党的革命精神、为民情怀,深刻理解和把握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人类社会发展规律,将伟大建党精神转化为内在自觉。二要宣传宣讲。伟大建党精神是中国共产党不断发展壮大的基因密码。要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宣传宣讲工作大众化的抓手和路径,把伟大建党精神的科学内涵、时代价值讲透彻,把党不怕牺牲、顽强拼搏的先进典型故事讲生动,充分发挥面对面、互动式宣传宣讲的优势,不断增强宣传宣讲的感染力、传播力、影响力。三要研究阐释。伟大建党精神是一个逻辑严密、内在统一的有机整体,是新时代党建理论创新的重大成果,要深入开展伟大建党精神研究阐释,搞清楚、弄明白其中蕴含的理论逻辑、实践逻辑、历史逻辑、时代逻辑,从中感悟党的思想伟力、借鉴宝贵的经验、汲取奋进的力量、坚定发展的信心。

坚持外化于行,在实践笃行上做表率。伟大建党精神,凝聚着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激励着中国共产党人不断开拓前行。我们要不断用伟大建党精神滋养党性,坚定理想信念,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

行力,切实以坚强党性、过硬作风取信于民、引领群众。一要坚定理想信念。坚定理想信念,坚守共产党人精神追求,始终是共产党人安身立命的根本。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要坚定理想信念,感悟其中蕴含的强大真理穿透力、价值感召力、实践引领力、文化自信力,从而将伟大建党精神转化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责任担当,转化为践行初心、担当使命的行动指南,转化为勇于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内生动力,不断提高政治能力。二要践行党的宗旨。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我们要牢记“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自觉把解决群众烦心事、揪心事放在心上、抓在手上、落实到行动上,通过为民办实事,在为人民服务中答好时代答卷,努力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三要保持清廉本色。保持清廉本色是共产党人的基本标准,也是成为一名好党员、好干部的必要前提。要严守党纪国法,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自觉抵制各种诱惑,对一切消极腐败现象保持高度警惕,努力做到自警自省、慎独慎微,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从而以良好的党风带动政风、促进民风。

坚持转化为果,在推动发展上求实效。伟大建党精神是中国共产党的精神之源,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强大精神力量。我们要切实将伟大建党精神转化为促进改革创新、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推动“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一要促进思想境界升华。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就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教育人民,坚定走好新的赶考之路,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不懈奋斗。二要推动工作作风转变。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宣传工作者在工作岗位上更要兢兢业业、勤政务实、以身作则,以逢山开道、遇水架桥的勇气进一步激发担当精神、增强斗争本领,保质保量地完成好各项工作任务要求。三要营造干事创业氛围。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要努力营造“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浓厚氛围,从伟大建党精神中不断汲取信仰的力量、思想的力量、行动的力量,自觉接受精神洗礼,提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迈进新征程、奋进新时代的精气神,在新的赶考之路上交出更加优异的答卷。

(作者系市社科普及专家,大渡口区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区政府新闻办主任)

要将营商环境建设全面纳入法治化轨道

近日召开的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大会指出,要聚焦法治化发力,给市场主体以稳定的预期,让每一位企业家和投资者吃下定心丸、安心谋发展。法治既是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也是其良性运行的根本保障。谁拥有法治化营商环境,谁就拥有竞争优势。如何将营商环境建设全面纳入法治化轨道,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重庆日报专访了相关企业代表和专家学者。

编者



周祖成 西南政法大学行政法学院教授、博导,重庆市地方立法研究协同创新中心执行主任



彭静 全国政协委员,重庆静昇律师事务所创始人、主任

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的制定遵循科学民主依法的原则,确保其合理合法;三是进一步促进与市场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司法活动合法适度、公平公正、及时高效,防范滥用权力损害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通过相关立法与制度,能够有效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创新创业活力充分激发,企业和群众获得感持续提升,使法治有效转化为社会生产力,提升社会竞争力及其文明素养。

让企业切实感受到司法的力度和温暖

重庆日报:营商环境不好,企业感受最深。如何加强权益保护,让企业更好地感受到司法的力度和温暖?

彭静:法律的重心是保障权益,司法也不例外。要让企业更好地感受到司法的力度和温暖,关键是要聚焦法治化发力,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给市场主体以稳定的预期,让每一位企业家和投资者吃下定心丸、安心谋发展。首先,司法公正性是核心。只有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司法审判环境下,司法才能让企业具有安全感。在这一过程中,应当特别注重法官审判独立性与法院系统内部监督的平衡,让法官的审判权在“阳光”下运行。其次,提高司法效能是工作重点。只有确保司法效能,才能让企业权益得到及时有效保护。一方面,法院应当通过制度建设切实提高审判效率和执行效率,不断增强服务水平,提升市场主体的体验感;另一方面,还应当完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为市场主体提供高效、便捷的纠纷解决途径。再次,为企业纾困是司法温暖的重要体

现。要综合运用破产程序与“预重整”制度等各种法律工具,积极协助困难企业纾困解困。

重庆日报:创新市场监管是营造公平公正法治环境的关键一环。在创新市场监管方面该怎样着力?

彭静:创新市场监管方面应深化放管结合,进一步提升对市场主体的监管效率:一是对新兴市场主体实施包容审慎监管,推行“包容期”管理,对新设立的“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经济形态给予1至2年包容期,对非主观故意、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首次轻微违法行为,审慎行使行政处罚裁量权,依法免于行政处罚;二是对特定重点领域强化依法监管,对疫苗、药品、特种设备、危险化学品等特定重点领域实施严格监管措施,对特定重点领域的监管严格遵循全链条、全品种、全链条原则,将该领域市场主体作为重点年报对象,要求企业100%应报尽报;三是将“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对象拓展至非市场主体,将非市场主体抽查对象名单扩展至与民生高度相关的医疗、教育、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领域;四是推广远程监管模式,实现对市场主体相关业务系统的监管,一方面在保证信息安全的基础上,通过协调调取获取市场主体的ERP、视频监控等系统的监管权限,实现对市场主体24小时远程监管;另一方面探索成立互联网远程监管平台,要求被监管的市场主体及时上传待核查材料,相关监管部门安排人员定期远程核查。

用法治力量为企业发展护航

重庆日报:没有严格执法,就没有法治政府,

也没有一流的营商环境。怎样严格规范执法,用法治力量为企业发展护航?

周祖成: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严格执法是必要的,但过于僵化的严格执法是有害的。执法一定要依法执法、公开公平公正执法;执法应当以人为本,不能无视道德人伦与情理;执法应当文明,不能暴力执法;执法过程应当慎用强制措施,确需实施行政强制的,应当限定在所必需的范围内,尽可能减少对市场主体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应当加强对执法人员的法治教育,不断提高执法人员法治素养和执法水平;进一步完善执法救济机制,确保被侵害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及时有效的救济,制衡执法权的强制力。同时,执法过程不能过于依赖处罚手段,要把处罚和教育有机结合,考虑处罚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对情节轻微并按要求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可以采取以教育为主的执法方式。要充分利用柔性执法的优势化解矛盾解决纠纷,教育引导市场主体从内心认识到行为的危害性,主动纠错,自觉守法,积极消除不良影响。

重庆日报: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将营商环境建设全面纳入法治化轨道还需要从哪些方面发力?

周祖成:在促进营商环境法治化建设方面,在现有基础上还需要进一步加强以下工作:一是加强执法检查,既要加强营商环境法律法规执行情况检查,也要加强与营商环境有关的相关执法检查,通过执法检查确保相关立法得到有效执行,相关执法活动符合营商环境法治化的要求。二是需要加强与营商环境有关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根据《民法典》《行政处罚法》《行政强制法》《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关于持续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的意见》等进行全面清理,清除冲突和不符合法治原则及国家政策的内容。三是开展专题调研与评价工作,委托第三方对重庆市营商环境进行全面深入调研,根据调研收集的资料和数据对重庆市营商环境进行客观公正的持续性评价,对关键单位和部门的相关工作进行跟踪评价,对相关方面的问题进行法治提醒和示警,提出改进的思路和策略。四是进一步加强相互协调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尤其要强化司法对营商环境的保障作用,这方面也需要进行专题调研和典型案例分析,了解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策略,及时有效化解纠纷。

理论访谈

本报记者 朱涛

法治环境本身就是重要的营商环境

重庆日报:近日,我市出台的《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关于持续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的意见》等,对于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有何意义?

周祖成:法治环境本身就是重要的营商环境,营商环境关联市场秩序和人民幸福,营商环境的法治化是法治建设的内在要求和必然逻辑,是法治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营商环境法治化的重心是对涉及营商环境的方面与过程进行目标导向的法律规范,以此为基础,通过严格执法和公正司法,不断提升道德素质和文明素养,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过程遵循权利保障、公平公正、文明有序、和谐共享的原则,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人民幸福有机融合。《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关于持续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的意见》都体现了这样的原则与要求,表明了市委、市政府对营商环境法治化问题的重视和通过制度规范推动营商环境法治化的决心,必将对我市营商环境法治化和法治建设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一是将有效保障市场主体依法享有的经营自主权和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获得平等待遇,促进形成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二是进一步促进与市场主